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sup>®</sup> 富智康<sup>™</sup>**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第1至8項決議案獲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第1至8項決議案（統稱「**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點票監察員。

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總數
	贊成 （%）	反對 （%）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5,770,064,366 (99.999792%)	12,000 (0.000208%)	5,770,076,366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總數
		贊成 (%)	反對 (%)	
2.	重選池育陽先生為董事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735,919,808 (99.384159%)	35,543,028 (0.615841%)	5,771,462,836
3.	重選郭文義博士為董事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756,482,385 (99.740439%)	14,980,451 (0.259561%)	5,771,462,836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771,075,836 (99.999879%)	7,000 (0.000121%)	5,771,082,836
5.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5)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回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5,770,940,836 (100.000000%)	0 (0.000000%)	5,770,940,836
6.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6)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5,599,334,288 (97.019828%)	171,995,548 (2.980172%)	5,771,329,836
7.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7)項普通決議案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5,612,475,288 (97.245282%)	158,987,548 (2.754718%)	5,771,462,836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份數目		投票股份總數
		贊成 (%)	反對 (%)	
8.	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第(8)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會(或其正式授權的委員會、管理人員或受委人)根據本公司股份計劃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5,618,944,759 (97.357376%)	152,518,077 (2.642624%)	5,771,462,836

附註：第5項至第8項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每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超過50%票數，故全部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14,074,906股。身為其中一位本集團之管理層成員、僱員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之任何股東(不包括無權根據股份計劃透過認購獲授股份之董事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連同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第8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就董事所知悉及確信，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之合理查詢後，本公司被知會後而知悉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該等股東持有之股份總數為139,063,809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就第1至7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214,074,906股，而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就第8項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075,011,097股。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大會上僅可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王建賀先生及郭文義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及陶韻智先生組成。